

（上接第六版）

三是深化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研究制定新时期深化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和制度的意见，出台主体功能区优化实施规划，推动构建主体功能区综合布局。完善主体功能区转移支付、产业准入等配套政策。全面完成各级国土空间规划批复实施。出台永久基本农田保护红线管理办法，完善生态保护红线管理制度，制定城镇开发边界管理办法，完善各类控制线管控规则。开展国土空间规划实施监测网络建设试点，完善数字化治理政策机制和技术标准体系。

四是深入推进以人为本的新型城镇化。把加快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摆在突出位置，以进城农民工及其随迁家属为重点，兼顾城镇间流动人口，统筹推进户籍制度改革和城镇基本公共服务均等化，重点解决好农业转移人口最关心的就业、随迁子女教育和升学考试、住房保障和社会保险等问题。推动城镇化率低下且人口规模大的市县协调推进新型工业化城镇化，加快培育特色优势产业集群，增强县城综合承载能力。推动成渝地区双城经济圈建设走深走实，加快成渝中线高铁等标志性项目建设，聚焦汽车、电子信息等优势领域共建有国际竞争力的先进制造业集群，提升开发开放能级。推动长江中游、中原、北部湾、关中平原等城市群一体化发展，推动超大特大城市加快转变发展方式，增强对周边市县辐射带动能力，培育一批同域化程度高的现代化都市圈。着力解决城市发展中最迫切最突出的安全韧性问题，稳步实施城市更新行动，推进城镇老旧小区改造和城市危旧房改造，优化住宅专项维修资金管理、使用和管理，加强城市洪涝治理，加快地下管网等工程建设，加强无障碍环境、适老化设施建设，提升城市绿色智慧宜居水平。以县城为基本单元，推进城乡融合发展，促进县乡村功能衔接互补，资源要素优化配置。

（七）深入推进生态文明建设 and 绿色低碳发展，加快建设美丽中国。践行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理念，统筹产业结构调整、污染治理、生态保护、应对气候变化，建设美丽中国先行区，加快形成绿色生产生活方式。

一是持续深入打好蓝天、碧水、净土保卫战。以PM<sub>2.5</sub>控制为主线，强化多污染物协同控制和区域污染协同治理，深入实施空气质量持续改善行动计划，大力推进挥发性有机物、氮氧化物等多污染物协同减排，支持京津冀及周边、长三角、汾渭平原等重点区域大气污染防治攻坚，全面推进美丽河湖、美丽海湾保护与建设，实施重点排污口整治提升行动，开展土壤污染源头防控行动，深化土壤污染防治先行区、地下水污染防治试验区建设。深化重点流域水环境综合治理，加强重要湖泊保护治理，推进丹江湖口区及上游水源保护和污染防治。深入实施环境基础设施建设和水平提升行动，开展小型生活垃圾焚烧试点，加快补齐环境基础设施短板弱项。加强固体废弃物和新污染物治理，推进塑料污染和过度包装全链条治理。全面推进“无废城市”建设。开展历史遗留矿山环境综合治理。

二是加大生态系统保护力度。建立健全全域覆盖的生态环境分区管控体系，强化自然保护区、生态保护红线监管。支持重大生态项目建设，加快推进重要生态系统保护和修复重大工程，精心组织实施“三北”工程三大标志性战役，稳步推进以国家公园为主体的自然保护地体系建设，科学开展大规模国土绿化行动，扎实推进水土流失、荒漠化、石漠化防治，推进永定河等重点河湖综合治理与生态修复，加强生态状况调查评估，生态保护修复成效评估和国家级自然保护区生态环境保护成效评估。完善生态产品价值实现机制。深化国家生态文明试验区建设。实施生物多样性保护重大工程。强化美丽中国建设法治保障，健全生态保护补偿制度，出台生态保护补偿条例，配合推进生态环境法和相关法律法规制修订工作。办好2024年全国生态日主场活动。维护生态环境安全，强化重点领域环境隐患排查和风险防范，及时妥善应对突发环境事件。

三是积极稳妥推进碳达峰碳中和。出台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全面绿色转型的意见，实施绿色低碳转型产业指导目录。扎实开展“碳达峰十大行动”。加大节能降碳工作力度，制定节能降碳行动方案，分行业分领域实施节能降碳专项行动，滚动提升能耗和碳排放相关标准，加大对重点领域节能降碳改造支持力度，加快既有建筑节能

能和供热计量改造。推动省市两级逐步建立碳排放预算管理体系，提升碳排放统计核算核查能力，建立全国及分地区碳排放年快报报制度，建立健全碳达峰碳中和标准计量体系，抓紧出台一批急用先行标准，健全产品碳足迹管理体系，基本建成并公布温室气体排放因子数据库。完善碳定价机制，建设完善全国温室气体自愿减排交易市场，推动扩大全国碳排放权交易市场行业覆盖范围。推进国家碳达峰试点建设。推进碳捕集利用与封存关键技术研发与示范项目建设。

持续构建市场导向的绿色技术创新体系，加强绿色低碳技术推广，组织实施绿色低碳先进技术示范工程，推进绿色产业示范基地建设。加快构建绿色制造和服务体系，建立健全绿色制造梯度培育机制。加强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持续推进煤电机组升级改造。加快推进大型风电光伏基地建设和主要流域水风光一体化开发建设，推动实施蒙西—京津冀、大同—天津南等特高压输电工程，开展一批特高压输电通道规划论证。推动分布式能源开发利用。因地制宜布局抽水蓄能电站，推动新型储能多元化发展。加强可再生能源上网电价形成机制，进一步扩大跨省区电力交易规模，提高电网对清洁能源的接纳、配置和调控能力，稳步提升可再生能源消费比重。积极安全有序发展核电，开工建设一批条件成熟的沿海核电站。积极参与应对气候变化国际谈判，推动构建公平合理、合作共赢的全球气候治理体系。

四是扎实推进全面节约战略。持续推动“能水粮地矿材”一体化节约，加强资源节约集约循环利用体系。加快推进废弃物循环利用体系，深入推进废旧物资循环利用重点城市建设和大宗固体废弃物综合利用示范，加强风光设备组件等新能源退役设备回收和循环利用，健全废旧家电家具等再生资源回收体系。支持“以竹代塑”产业发展，稳妥有序推广替代产品。出台节约用水条例，强化水资源节约集约利用，严格水资源总量和强度指标管控，开展非常规水资源利用提升行动，制定加快发展节水产业的指导意见，深入推进农业水价综合改革，高质量建设节水型社会。大力开展粮食节约和反食品浪费行动。实施深入推进快递包装绿色转型行动，推广可循环快递包装应用。

（八）加强重大经济金融风险防控，牢牢守住不发生系统性风险的底线。标本兼治化解房地产、地方债务、中小金融机构等风险，防范风险跨区域、跨市场、跨境传递共振。

一是促进房地产市场平稳健康发展。压实企业主体责任和城市属地责任，高质量完成保交楼任务。一视同仁满足不同所有制房地产企业的合理融资需求。政府自主用好政策工具箱，继续支持城市因城施策优化房地产市场调控措施，实施好差别化住房信贷政策，发挥住房公积金支持作用，支持刚性和改善性住房需求。健全房地产企业主体监管制度，加强在建项目预售资金监管。加快推进保障性住房建设、“平急两用”公共基础设施建设、城中村改造。适应房地产市场供求关系变化和新型城镇化发展趋势，坚持先立后改，推动房地产业积极转型，加快构建房地产发展新模式。

二是有效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统筹好地方债务风险化解和稳定发展，进一步落实一揽子化债方案，妥善化解存量债务风险，严防新增债务风险。深化防范化解地方债务风险长效机制，建立同高质量发展相适应的政府债务管理机制，完善全口径地方债务监测监管体系。加强融资平台债务监测预警，分类推进地方融资平台转型。

三是防范化解中小金融机构等金融风险。全面加强金融监管，依法将所有金融活动全部纳入监管，加强监管协同，健全权责一致的风险处置责任机制，完善金融风险监测预警和早期纠正机制，切实提高金融监管有效性。持续推进高风险中小金融机构改革化险、完善公司治理和风险控制机制，健全可持续发展的银行资本补充机制。进一步健全完善以投资者为主要的资本市场基础制度，促进资本市场平稳健康发展。规范金融市场发行和交易行为，合理引导预期，提升市场活跃度。加强外汇市场管理，强化跨境资本流动监管协同，健全监测预警指标体系。严厉打击非法金融活动。

（九）强化重点领域安全能力建设，切实维护经济安全。牢牢守住粮食安全底线，强化能源资

体系和能力。研究完善抚优对象抚恤和生活补助标准动态调整机制，支持做好退役军人安置、就业等工作。服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大国外交，强化国家重大外交外事活动经费保障。深化对外财经交流合作，积极参与全球经济治理，推动高质量共建“一带一路”走深走实，扩大高水平对外开放。深入贯彻总体国家安全观，支持政法领域全面深化改革，加强政法机关履职经费保障，完善社会治理体系，加强公共法律服务，进一步夯实国家和社会稳定的基层基础，推进政法工作现代化，建设更高水平的平安中国、法治中国。

（四）2024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1.中央一般公共预算。

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收入102425亿元，比2023年执行数增长2.9%。加上从中央预算稳定调节基金调入2482亿元，从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调入750亿元、上年结转资金5000亿元，收入总量为110657亿元。中央一般公共预算支出144057亿元，增长2%。收支总量相抵，中央财政赤字33400亿元，通过发行国债弥补，比2023年初预算增加1800亿元。

2.支持国防、外交和政法工作。深入贯彻习近平强军思想，强化财力保障，全面推进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巩固提高一体化国家战略

源安全保障，打好关键核心技术攻坚战，加快构建数据基础制度，构建大国储备体系，加强公共安全能力建设。

一是不断夯实粮食安全根基。贯彻落实粮食安全保障法，配合制定耕地保护法。全面落实粮食安全党政同责，严格耕地保护和粮食安全责任制考核。坚持最严格的耕地保护制度，改革完善耕地占补平衡制度，坚持“以补定占”，牢牢守住18亿亩耕地红线。大力推进高标准农田建设，优先把东北黑土地区、平原地区、具备水利灌溉条件地区的耕地建成高标准农田，适当提高中央和省级投资补助水平。加强退化耕地治理，稳步推进盐碱地综合利用，分区分类开展盐碱耕地治理改良，实施耕地有机质提升行动。推进灌区现代化建设与改造，完善灌排工程体系。加强中小型水利工程建设。强化对现代种业提升工程建设的支 持，选育推广生产急需的自主优良品种，有序推进生物育种产业化，加快种业领域国家重大创新平台建设。加大农业关键核心技术攻关力度，优化农业农村科技创新体系。实施农机装备补短板行动。深入推进优质粮食工程。健全粮食产购储加销协同保障机制，加强现代粮食和农产仓储物流设施建设，改造提升现有仓容，强化粮食产后服务、质量检测等方面建设，提高粮食储备和流通能力，加强粮食储备管理。

二是保障能源资源安全。配合制定能源法，加快规划建设新型能源体系，提升能源自主安全保障能力。强化煤炭兜底保障作用，高标准建设现代化煤矿，加强电煤中长期合同供需双向履约监管，完善煤炭跨区域运输通道和集疏运体系。加快推进煤电等支撑性调节性电源和输电通道建设，增强电力省间互济能力。深化电力体制改革，加快构建清洁低碳、安全充裕、经济高效、供需协同、灵活智能的新型电力系统。加快西部地区清洁能源基地和电力外送通道建设。推进油气气储上产，稳妥推进煤制油气战略基地建设，提升油气进口保障能力。持续实施国内资源保障能力提升工程，实施新一轮找矿突破战略行动，加强海外矿产资源开发合作。持续抓好能源资源价格调控监管。做好迎峰度夏、度冬等用能高峰期和重点时段能源保供，有效保障人民群众和经济社会发展合理用能需求。

三是保持产业链供应链安全稳定。实施制造业重点产业链高质量发展行动，统筹实施关键核心技术攻关与产业基础再造工程，持续组织重大技术装备攻关工程，加强质量支撑和标准引领，提升产业链供应链韧性和安全水平。完善首台（套）、首批次、首版次政策体系。结合现代流通战略支点城市建设，打造重点商品骨干流通走廊。充分发挥产业链供应链重点园区（企业）作用，持续监测产业链供应链运行状况。进一步加强国际产业链供应链合作。

四是加强国家储备体系建设。稳步推进中央储备直属库、国家石油储备基地、中央政府煤炭储备基地、宁波舟山大宗商品储运基地、北部湾能源集疏运一体化基地等重点储备设施建设，优化储备品种、规模和结构布局，加强储备管理运营和安全生产。

五是强化安全生产和防灾减灾救灾。深入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扎实开展安全生产治本攻坚三年行动，持续提升本质安全水平，强化安全生产考核巡查权威性，坚决防范和遏制重特大事故发 生。实施地震易发区房屋设施加固工程，加大农房抗震改造力度，妥善安置受灾群众，全力抓好灾后恢复重建。实施自然灾害应急能力提升工程，强化灾害应急响应和物资保障。维护水利、电力、油气、交通、通信、网络等重要基础设施安全。加快完善流域防洪工程体系，科学布局水库、河道、堤防、蓄滞洪区建设，开工建设一批流域防洪骨干工程，提升北方地区抗旱防洪减灾能力，有序开展重大水源和重大引调水工程建设，提高水安全保障能力。持续加强气象基础设施建设，提升气象灾害预报预警服务能力。加强能源安全监管，持续提升安全应急水平。加大食品药品安全监管力度，加强工业产品、特种设备安全源头治理。

六是巩固提升国防动员能力。研究制定推动新时期国防动员高质量发展的政策措施，健全完善法规制度体系，加强新域新质动员能力建设。优化国防科技工业体系和布局，加强国防科技工业能力建设。积极支持国防和军队现代化建设，加强重大基础设施建设军地统筹，推动一体化国家战略体系和能力巩固提高。

（十）切实保障和改善民生，增进民生福祉。坚持尽力而为、量力而行，兜住、兜准、兜牢民生底线，着力解决好群众急难愁盼问题，扎实推进共同富裕。

一是稳定就业促进增收。落实好就业优先政策，健全就业服务体系，促进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就业。实施先进制造业促就业行动，拓宽就业增长点。实施好促进青年就业三年行动。优化机关事业单位、国企等政策性岗位招聘（录）安排。加强零工市场建设，多渠道促进灵活就业。加快调整高校学科专业布局结构，促进高校学科专业设置与人才实际需求更加匹配。加大公共实训基地建设支持力度，加快促进实训结合，开展百万青年职业技能培训。深化产业工人队伍建设改革。深入实施创业推进行动，加大返乡入乡创业支持力度，带动更多劳动者就地就近就业。坚决纠正性别、年龄、学历等就业歧视。拓宽城乡居民劳动收入和财产性收入渠道。深化收入分配制度改革，研究制定扩大中等收入群体、促进低收入群体增收措施，努力提高居民收入在国民收入分配中的比重，提高劳动报酬在初次分配中的比重。完善企业薪酬调查和信息发布制度，引导企业合理确定工资水平。健全最低工资标准评估机制，合理调整最低工资标准。保障农民工等重点群体工资按时足额发放。

二是健全多层次社会保障体系。织密扎牢社会保障网，健全分层分类的社会救助体系。推动社会保险参保扩面，完善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全国统筹，在全国实施个人养老金制度，适度提高城乡居民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标准。健全基本养老保险、工伤保险筹资和待遇调整机制。推动儿童医疗保障资源有效衔接共享。持续推进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持续开展药品耗材集中采购量采。巩固失业保险、工伤保省级统筹成果。健全最低生活保障标准动态调整机制。统筹防止返贫和低收入人口帮扶政策。持续提升社保经办便利化水平，推动全国社保服务事项标准统一、整体联动、业务协同。

三是提高公共服务水平。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加大银发经济相关产品和服务供给，扩大普惠养老供给，构建居家社区机构相协调、医养康养相结合的养老服务体系，实施老年健康服务体系建设工程。建立健全生育支持政策体系，大力发展普惠托育服务，减轻家庭生育、养育、教育负担，加强人口文化建设，推动建设生育友好型社会，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推动全面建立中国特色优质高效的医疗卫生服务体系，加快优质医疗资源扩容和区域均衡布局，深入推进国家医学中心和区域区域医疗中心建设，加强县域医共体建设，加强县乡村医疗服务协同联动，深化以公益性为导向的公立医院改革，推动各级各类公立医院高质量发展，推进医院病房改造提升，进一步提升基本公共卫生服务均等化水平。加快补齐儿科、老年医学、精神卫生、医疗护理等服务短板。加强全科医生培养培训。发挥中医药独特优势，促进中医药传承创新发展，加强中医优势专科建设。完善疾病预防控制体系。推进重大疫情防控救治体系和应急能力建设。

四是促进社会事业繁荣发展。推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发展 and 城乡一体化，改善农村寄宿制学校办学条件，提高职业教育质量，建设中国特色、世界一流的大学和优势学科，实施高等教育综合改革试点，研究优质高等教育资源扩容、优化学科专业和区域布局，增强中西部和东北地区高校办学实力。推进教育高水平对外开放。加强精神文明建设，大力发展社会主义先进文化，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加强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推动文化事业和文化产业繁荣发展。加强文化遗产普查认定，开展第四次全国文物普查，建设国家文化遗产资源大数据库。加强历史文化名城、街区、村镇等整体保护和活态传承。推进中华文明探源。保护传承弘扬好长江、黄河文化。建好用好国家文化公园。推动实施重大文化产业项目带动战略，进一步完善相关政策。创新实施文化惠民工程，加强重大公共文化 and 旅游设施建设，推动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和高质量发展。发展哲学社会科学、新闻出版、广播电视、文学艺术和档案等事业。持续推进全民健身工作，推动体育公园和国家步道体系建设，打造户外运动高质量目的地，加强社会足球场建设利用，普及群众性公益性赛

（五）2024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4474.52亿元，增长1.3%。加上上年结转收入391.87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10000亿元，收入总量为14866.39亿元。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4866.39亿元，其中，本级支出8712.91亿元，对地方转移支付6153.48亿元。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本级收入66327.53亿元，增长0.1%。加上中央政府性基金预算对地方转移支付收入6153.48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39000亿元，收入总量为111481.01亿元。地方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11481.01亿元，增长15.5%。

汇总中央和地方预算，全国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70802.05亿元，增长0.1%。加上上年结转收入391.87亿元、超长期特别国债收入10000亿元、地方政府专项债务收入39000亿元，收入总量为120193.92亿元。全国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120193.92亿元，增长18.6%。

（六）2024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2392.4亿元，增长5.7%。加上上年结转收入107.35亿元，收入总量为2499.75亿元。中央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749.75亿元，增长17%。其中，本级支出1710.59亿元，对地方转移支付39.16亿元。调入中央一般公共预算750亿元。

地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本级收入3532.74亿元，下降21.1%，主要是上年地方资产处置等一次性收入较多、基数较高。加上中央国有资

事活动。推动城市社区嵌入式服务设施建设工程落地生效，让群众在家门口享受到优质普惠社区服务。全面加强儿童友好城市建设。开展家政服务质量提升十大行动，深化家政服务产教融合。加强社会服务设施建设，强化对残疾人等重点群体的关爱与服务。

<b>专栏 15：保障和改善民生主要政策举措</b>	
<b>就业收入</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完善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农民工等重点群体保障机制，推进全国统一的就业信息平台。深入探索灵活就业保障。</li> <li>实施扩大重点群体帮扶行动，实施高校毕业生帮扶计划。</li></ul>
<b>公共财政</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不断优化国家财政支出结构，提升科技投入、民生投入、国防投入、乡村振兴、绿色发展、社会建设、防灾减灾救灾等重点领域投入，确保重点领域投入力度不减。</li> <li>持续优化支出结构，提高民生保障支出占比。</li> <li>加大减税降费力度，落实落细各项税费优惠政策，切实减轻企业负担，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增强企业竞争力。</li></ul>
<b>卫生健康</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实施医养结合专项行动。</li> <li>健全公共卫生体系，推进国家公共卫生体系建设，国家重大传染病防治、国家突发公共卫生事件应急处置、传染病预防控制、重大疾病防控、严重传染病救治能力提升。</li> <li>深化医药卫生体制改革，健全现代医院管理制度。</li></ul>
<b>文化事业</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深化文化体制改革，健全现代文化产业体制机制，实施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推进国家文化数字化基地建设，推动数字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li> <li>加大公共文化投入，推进城乡公共文化服务体系一体建设，建设高质量公共文化服务阵地。</li> <li>实施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推进国家文化数字化基地建设，推动数字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li> <li>实施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推进国家文化数字化基地建设，推动数字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li> <li>实施国家文化数字化战略，推进国家文化数字化基地建设，推动数字文化产业高质量发展。</li> </ul>
<b>体育健身</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实施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推进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li> <li>实施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推进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li> <li>实施全民健身国家战略，推进全民健身场地设施建设。</li> </ul>
<b>一老一小</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推进医养结合专项行动。</li> <li>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推进医养结合专项行动。</li> <li>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推进医养结合专项行动。</li> </ul>
<b>家政服务</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实施家政提质扩容专项行动，推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li> <li>实施家政提质扩容专项行动，推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li> <li>实施家政提质扩容专项行动，推进家政服务业提质扩容。</li> </ul>
<b>风险防范</b>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li>实施金融监管体制改革，健全现代金融监管体系。</li> <li>实施金融监管体制改革，健全现代金融监管体系。</li> <li>实施金融监管体制改革，健全现代金融监管体系。</li> </ul>

五是加强重要商品供应保障。压实“菜篮子”市长负责制，完善北方大城市冬春蔬菜储备制度，强化生猪产能调控和猪肉储备调节，稳定牛羊肉和奶类供应，做好粮油肉蛋菜等重要民生商品保供稳价工作。依托农产品主产区、主销区、集散地，支持全国骨干农产品批发市场建设，完善农产品现代流通网络。加快建设城郊大仓基地，提高城市生活物资就近应急保障能力。加大价格监管力度。

继续全面准确、坚定不移贯彻“一国两制”、“港人治港”、“澳人治澳”、高度自治的方针，坚持依法治港治澳，落实“爱国者治港”、“爱国者治澳”原则，支持香港、澳门发展经济、改善民生、破解经济社会发展中的深层次矛盾和问题，巩固提升香港国际金融、航运、贸易中心和国际航空枢纽地位，支持香港旅游创新科技中心建设，支持澳门加快推进世界旅游休闲中心、中国与葡语国家商贸合作服务平台建设，以及以中华文化为主流、多元文化共存的交流合作基地建设，充分发挥港澳独特地位和优势，积极参与粤港澳大湾区建设，更好融入国家发展大局，保持香港、澳门长期繁荣稳定。坚决贯彻新时代党解决台湾问题的总体方略，坚持一个中国原则和“九二共识”，坚决反对“台独”分裂行径和外来势力干涉，推动两岸关系和平发展，促进两岸经济交流合作，深化两岸各领域融合发展，维护中华民族根本利益，增进两岸同胞福祉。

各位代表：

做好2024年经济社会发展工作任务艰巨、责任重大。我们要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 and 二十届二中全会精神，深刻领悟“两个确立”的决定性意义，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自觉接受全国人大的监督，认真听取全国人大代表、全国政协委员的意见和建议，不折不扣、雷厉风行、求真务实、敢作善为抓落实，奋发有为、真抓实干、攻坚克难，努力完成好全年目标任务，为以中国式现代化全面推进强国建设、民族复兴伟业作出新的更大贡献。

（新华社北京3月13日电）

本经营预算对地方转移支付收入39.16亿元，收入总量为3571.9亿元。地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1571.9亿元，下降17%。调入地方一般公共预算2000亿元。

汇总中央和地方预算，全国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5925.14亿元，下降12.1%，主要是地方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下降较多。加上上年结转收入107.35亿元，收入总量为6032.49亿元。全国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3282.49亿元，下降1.9%。调入一般公共预算2750亿元。

（七）2024年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预计和支出安排。

中央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494.02亿元，增长31.6%；支出486.97亿元，增长25.2%。收入和支出增幅较高，主要是2024年拟继续推动将符合条件的单位转入在京中央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障范围。考虑全国统筹调剂资金因素后，中央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本年收支结余6.23亿元，年末滚存结余84.36亿元。

地方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116997亿元，增长5.3%；支出106336.33亿元，增长7.5%。考虑全国统筹调剂资金因素后，本年收支结余10661.49亿元，年末滚存结余139366.08亿元。

汇总中央和地方预算，全国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入117491.02亿元，增长5.4%，其中，保险费收入85947.88亿元，财政补贴收入26846.19亿元。全国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支出106823.3亿元，增长7.6%。本年收支结余10667.72亿元，年末滚存结余139450.44亿元。（下转第十一版）